

##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刘海波先生、张崇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刘海波先生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并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一职，辞去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因工作变动原因，张崇华先生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海波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因张崇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张崇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期间，张崇华先生仍需继续履行监事职责，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海波先生、张崇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经由公司监事会提名，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二〇一八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八届监事会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林青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选举。

如林青辉先生被选举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林青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6月2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监事候选人：林青辉先生**

**简历如下：**

男，1966 年出生，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证券业务特许注册会计师、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职江西财政局、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等多家单位。近五年工作经历：曾任职皇庭集团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皇庭国际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林青辉先生通过参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01.87万股。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其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职务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回购注销其已获授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林青辉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林青辉先生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经查询，林青辉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